

证券代码：430198

证券简称：微创光电

公告编号：2023-067

##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北京博研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研智通”）进行战略投资。公司本次拟投资 900 万元（人民币）购买博研智通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尹胜超转让的 3% 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三）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本次拟对外投资 900 万元（人民币），占经审计总资产的 1.20%，净资产的 1.43%，本次交易不

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该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自然人

姓名：尹胜超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科荟路 8 号 3 号楼 2206 号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北京博研智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博研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13 层 1607 室

交易标的为股权类资产的披露

1. 企业名称：北京博研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2010 年 12 月 14 日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13 层 1607 室
5. 注册资本：555.5556 万人民币
6. 法定代表人：尹胜超
7. 经营范围：出版物零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文化用品、电子产品、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组装交通信号机控制机；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文艺创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管理咨询；版权代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该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情况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截止 2022 年末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东审会【2023】B08-148 号。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73,366,793.04 元，负债总额为 42,160,775.30 元，所有者权益额为 31,206,017.74 元。

## 四、定价情况

公司根据博研智通所属行业的市场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等因

素，协商确定购买博研智通股权的价格。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投资 900 万元（人民币）购买博研智通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尹胜超转让的 3%股权。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博研智通创始团队源自清华大学，是一家专注于交通信号控制领域、已在全国 40 多座城市为交管用户提供从交通业务数字化的管控平台到新一代智能硬件设备再到边缘计算全套解决方案的产品方案提供商。博研智通已成为腾讯、华为的一级供应商和合作伙伴。

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有利于强化双方协同效益。双方产品互补，行业资源可以互用，通过整合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将进入城市交通市场，进入行业龙头供应商体系，扩大公司智能交通行业市场空间。

（二）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从长远角度来看，本次投资事项将有利于公司战略的实施，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若未来市场业务拓展进展缓慢或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固定资产折旧、人工成本等固定费用影响公司经营利润。

## 七、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事项是公司基于中长期战略规划角度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 八、备查文件目录

(一)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